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機關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
161號21樓

承辦人：吳宓櫻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3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Q312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313962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3年度國小新進英語教師基礎研習實施計畫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3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英語教育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新進英語教師教學知能，藉由英語教學之實務進修，提升教學品質以提高學生學習成效，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辦理旨案計畫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- 1、研習日期：113年8月12日（星期一）至113年8月16日（星期五）。

(1)口語訓練：為分組研習課程，共計3天，研習日期為：8月12日（星期一）至8月14日（星期三）。

(2)共同研習：為大班教學課程，共計2天，研習日期為：8月15日（星期四）至8月16日（星期五）。

(3)研習時間：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- 2、研習地點：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（地址：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3段3號）。

國立臺北大學



1130509224 113/07/16

(二)參加對象：

- 1、本市113學年度新進正式、代理代課英語教師（已取得本市英語基礎研習證書或英語基礎研習30小時者得免參加）。
- 2、本市99學年度以後之新進正式英語教師，未取得本市英語基礎研習證書或30小時研習時數者。
- 3、本市99學年度以後由導師轉任英語教師，未取得本市英語基礎研習證書或30小時研習時數者。

(三)研習證明及假別：參與者核予公假，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0小時，若遲到或早退酌予扣減研習時數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學校薦派113學年度新進英語教師及符合前述資格者參加，並於113年7月22日(星期一)逕上校務行政系統/教師研習 (<https://esa.ntpc.edu.tw/>) 報名，錄取人數120名。

(五)本局同意核予所有講師、助教、工作人員以公假方式出席，本案副知非本市所屬講師之機關，請同意所屬教師公假擔任講師。

三、其餘事項請詳閱旨案計畫內容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

副本：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(英資中心)、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(英語教學資源中心)Mr. Dwight Kilborn(含附件)、新北市板橋區板橋國民小學吳昭瑩老師、國立臺北大學藍蕾教授、國立臺北大學、新北市五股區德音國民小學鍾佳慧老師、新北市永和區永和國民小學林鈺文老師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常紹如教授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新北市土城區樂利國民小學鍾昌益老師、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陳慈君老師、新北市永和區永和國民小學甯麗娟老師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